

吉艾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辞职及补选监事暨选举监事会主席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于监事辞职及补选监事的情况

公司监事会于近日收到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许梦琳女士的书面辞职报告,许梦琳女士原定任期至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现因个人原因辞去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职务,辞职后将继续在公司任职。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许梦琳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其配偶或其他关联人未持有公司股份,亦不存在应当履行而未履行的承诺事项。公司监事会对许梦琳女士任职监事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鉴于许梦琳女士的辞职将导致公司监事会人数低于法定人数,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其辞职将在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新任监事后方能生效。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公司于2021年11月10日上午10点召开职工代表大会,职工代表共计6人参加了会议,与会职工代表经充分讨论和研究,会议选举韩莉莎女士(简历详见附件)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至第四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

二、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情况

公司于2021年11月10日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主席的议案》。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监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为确保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各项工作顺利展开,选举韩莉莎女士为第四届监事会主席,任期与本届监事会任期相同。韩莉莎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特此公告。

吉艾科技集团股份公司监事会

2021年11月10日

附件：

韩莉莎女士简历

韩莉莎，女，199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会计学学士。2015年至今就职于吉艾科技集团股份公司，2013年至2015年就职于北京国创富盛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韩莉莎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所规定的情形，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